证券代码:000987　　证券简称:越秀金控　　公告编号:2019-075

#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租赁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条件无异议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9月14日、2017年10月1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越秀租赁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租赁”)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15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7-089)等相关公告。

近日,越秀租赁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广州证券“广州证券-越秀租赁2019年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9〕234号),具体内容如下:

一、深交所对越秀租赁“广州证券-越秀租赁2019年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广州证券-越秀租赁2019年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广州证券-越秀租赁2019年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买卖协议》等法律文件符合深交所挂牌要求无异议。

二、本无异议函不表明深交所对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或者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越秀租赁应当制作风险揭示书,向投资者充分揭示风险,并将风险揭示书交投资者签字确认。

三、越秀租赁发行专项计划应当按照报送深交所的相关文件进行,如基础资产或专项计划法律文件在本无异议函出具之后发生重大变化,应当及时报告深交所。如发生重大变化未及时告知深交所的,本无异议函自动失效。

四、专项计划发行总额不超过7.53亿元。越秀租赁应当自本无异议函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正式向深交所提交挂牌申请文件,逾期未提交的,本无异议函自动失效。

五、越秀租赁应当在专项计划完成发行后5个工作日内向深交所报告发行情况,并按照深交所相关规定及时办理挂牌转让手续。

越秀租赁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无异议函的要求,在上述无异议函规定的有效期内,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同时,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6日

证券代码:000987　　证券简称:越秀金控　　公告编号:2019-076

#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72),定于2019年6月11日(星期二)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有关规定,现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现将会议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四)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6月11日(星期二)下午14:30时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19年6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股票交易时间);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19年6月10日15:00-2019年6月1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第八十条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第十五条的要求,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优先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本次会议拟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6月4日(星期二)。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七)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63楼公司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子公司广州资产向公司控股股东越秀集团拆借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9年5月24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特别事项说明:上述提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与该议案有关的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提案编码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子公司广州资产向公司控股股东越秀集团拆借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四、会议登记方式

(一)现场登记时间:2019年6月10日(星期一)9:30—17:00。

(二)现场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63楼公司第一会议室。

(三)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2.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个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4. 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5. 接受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请于2019年6月10日上午12时前将出席股东大会的书面确认回复(见附件3)连同所需登记文件以传真或其它方式送达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吴勇高、张耀南

联系电话:020-88835130或020-88835125

联系传真:020-88835128

电子邮箱:yxjk@yuexiu-finance.com

邮政编码:510623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费、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出席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

3. 出席股东大会的确认回执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987,投票简称:“越秀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根据议案内容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6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6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6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出席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就股东大会通知所列决议案投票,如无作出指示,则由本人/本公司的代表酌情决定投票。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子公司广州资产向公司控股股东越秀集团拆借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同意”、“反对”、“弃权”三项都不打“√”视为弃权,在“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的两项打“√”视作废票处理。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应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 请填上以您名义登记与本授权委托书有关的股份数目。

2. 本授权表决委托书的每项更改,需由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3. 本授权表决委托书须由公司股东或公司股东正式书面授权的人士签署。如委托股东为一公司或机构,则授权表决委托书必须加盖公章或机构印章。

4. 本授权表决委托书连同通知中要求的其它文件,最迟须于2019年6月10日上午12时前传真或送达至广东省广州市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63楼越秀金控董事会办公室。

5. 股东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股东大会时应出示已填妥及签署的本授权表决委托书、股东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及通知中要求的其它相关文件。

**附件3:**

**出席股东大会的确认回执**

致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

证券帐户卡号码: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本人为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A股股份的注册持有人,兹确认,本人愿意(或由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于2019年6月11日举行的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 请填上以您名义登记的股份数目。

2. 此回执在填妥及签署后须于2019年6月10日12时之前传真或送达至广东省广州市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63楼越秀金控董事会办公室。现场登记无须填写本回执。

证券代码:600429　　证券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6

#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6月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大兴区瀛海瀛昌街8号,公司工业园南区四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5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1,174,865,996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78.4521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常毅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5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4人,董事薛刚先生、陈启宇先生、商力坚先生,独立董事薛健女士、郑晓东先生因公务原因不能亲自参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张志宇先生、唐燕平先生因公务原因不能亲自参会;

3、董事会秘书张娜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174,727,396 | 99.9882 | 125,100 | 0.0106 | 13,500 | 0.0012 |

2、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174,727,396 | 99.9882 | 125,100 | 0.0106 | 13,500 | 0.0012 |

3、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174,727,396 | 99.9882 | 125,100 | 0.0106 | 13,500 | 0.0012 |

4、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174,727,396 | 99.9882 | 125,100 | 0.0106 | 13,500 | 0.0012 |

5、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174,740,896 | 99.9893 | 125,100 | 0.0107 | 0 | 0.0000 |

6、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转回(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174,727,396 | 99.9882 | 125,100 | 0.0106 | 13,500 | 0.0012 |

7、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355,675,612 | 99.9610 | 125,100 | 0.0351 | 13,500 | 0.0039 |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174,727,396 | 99.9882 | 125,100 | 0.0106 | 13,500 | 0.0012 |

9、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174,727,396 | 99.9882 | 125,100 | 0.0106 | 13,500 | 0.0012 |

10、议案名称:关于确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174,727,396 | 99.9882 | 125,100 | 0.0106 | 13,500 | 0.0012 |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1.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董事)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11.01 | 薛刚 | 1,127,141,875 | 95.9379 | 是 |
| 11.02 | 常毅 | 1,127,141,875 | 95.9379 | 是 |
| 11.03 | 陈启宇 | 1,127,141,875 | 95.9379 | 是 |
| 11.04 | 张学庆 | 1,127,141,875 | 95.9379 | 是 |
| 11.05 | 商力坚 | 1,127,141,875 | 95.9379 | 是 |
| 11.06 | 陈历俊 | 1,127,151,876 | 95.9387 | 是 |

12.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12.01 | 白金荣 | 1,127,141,875 | 95.9379 | 是 |
| 12.02 | 薛健 | 1,127,141,875 | 95.9379 | 是 |
| 12.03 | 郑晓东 | 1,127,151,876 | 95.9387 | 是 |

13.00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13.01 | 张志宇 | 1,127,141,875 | 95.9379 | 是 |
| 13.02 | 石振毅 | 1,127,151,876 | 95.9387 | 是 |

(三)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 1,068,668,935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 104,242,983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 1,828,978 | 93.5980 | 125,100 | 6.4020 | 0 | 0.0000 |
|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 80,200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 1,748,778 | 93.3240 | 125,100 | 6.6760 | 0 | 0.0000 |

(四)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1 |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106,058,461 | 99.8694 | 125,100 | 0.1177 | 13,500 | 0.0129 |
| 2 |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报告 | 106,058,461 | 99.8694 | 125,100 | 0.1177 | 13,500 | 0.0129 |
| 3 |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报告 | 106,058,461 | 99.8694 | 125,100 | 0.1177 | 13,500 | 0.0129 |
| 4 |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106,058,461 | 99.8694 | 125,100 | 0.1177 | 13,500 | 0.0129 |
| 5 |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106,071,961 | 99.8822 | 125,100 | 0.1178 | 0 | 0.0000 |
| 6 | 公司2018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转回(销)的议案 | 106,058,461 | 99.8694 | 125,100 | 0.1177 | 13,500 | 0.0129 |
| 7 | 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6,058,461 | 99.8694 | 125,100 | 0.1177 | 13,500 | 0.0129 |
| 8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6,058,461 | 99.8694 | 125,100 | 0.1177 | 13,500 | 0.0129 |
| 9 | 公司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106,058,461 | 99.8694 | 125,100 | 0.1177 | 13,500 | 0.0129 |
| 10 | 关于确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106,058,461 | 99.8694 | 125,100 | 0.1177 | 13,500 | 0.0129 |
| 11.01 | 薛刚 | 58,472,940 | 55.0607 | | | | |
| 11.02 | 常毅 | 58,472,940 | 55.0607 | | | | |
| 11.03 | 陈启宇 | 58,472,940 | 55.0607 | | | | |
| 11.04 | 张学庆 | 58,472,940 | 55.0607 | | | | |
| 11.05 | 商力坚 | 58,472,940 | 55.0607 | | | | |
| 11.06 | 陈历俊 | 58,482,941 | 55.0702 | | | | |
| 12.01 | 白金荣 | 58,472,940 | 55.0607 | | | | |
| 12.02 | 薛健 | 58,472,940 | 55.0607 | | | | |
| 12.03 | 郑晓东 | 58,482,941 | 55.0702 | | | | |
| 13.01 | 张志宇 | 58,472,940 | 55.0607 | | | | |
| 13.02 | 石振毅 | 58,482,941 | 55.0702 | | | | |

注: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复星创泓”)持有本公司56,661,562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8%;上海平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平闲投资”)持有本公司 249,617,151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6.67%。复星创泓与平闲投资系一致行动人,本表格披露的有关数据包含复星创泓表决情况。

(五)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第7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股东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535,908,935股)、北京企业(食品)有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283,142,849股)在审议该议案时均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伟昌、亢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5日

股票代码:600429　　股票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7

#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9年5月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5月31日以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公司董事9人,参加会议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常毅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

同意选举张学庆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公司独立董事白金荣、薛健、郑晓东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郑晓东、白金荣、薛健、常毅和张学庆五人组成,并选举郑晓东任主任。

2、审计委员会由薛健、白金荣、郑晓东、张学庆和商力坚五人组成,并选举薛健任主任。

3、提名委员会由白金荣、薛健、郑晓东、常毅和张学庆五人组成,并选举白金荣任主任。

4、战略委员会由常毅、陈启宇、白金荣、薛健和郑晓东五人组成,并选举常毅任主任。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请张学庆为公司总经理;

同意聘请陈历俊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聘请王辉、魏炜、张俊、宁无敌为公司副总经理;

同意聘请刘旭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同意聘请张娜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公司独立董事白金荣、薛健、郑晓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上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5日

**附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张学庆:1966年10月出生,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系审计学专业本科毕业,东亚管理学院MBA,中共党员、中级会计师、高级商务师。历任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号:600597)投资总监和常温事业部总经理,上海全球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4年6月起加入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总裁高级助理、健康控股总裁、健康消费产业集团总裁等职。现任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号:600196、股份代码:02196)非执行董事,上海复星健康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复星健康消费产业集团董事长。

陈历俊:1967年3月出生,动物食品科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大连工业大学食品工程系助教,中美合资大连华美果菜汁有限公司经理,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乳品一厂副厂长、厂长兼科研中心副主任,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技术中心主任、总经理。现任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王辉:1974年8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乳品四厂设备科长、厂长助理,公司生产管理部经理、战略投资部经理、瀛海工业园经理、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等。2014年10月至今任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旭:1970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北京首都农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北京首都农业集团有限公司食品经营中心副主任。2011年6月起任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10月起任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魏炜:1973年3月出生,南开大学国际经济系学士学位。历任中美天津史克制药有限公司品牌经理,玛氏食品(中国)有限公司巧克力礼品市场经理、宠物护理高级市场经理,罗门哈斯AgroFresh子公司市场总监,玛氏食品(中国)有限公司德芙巧克力市场总监,李锦记(中国)销售有限公司市场总监,雀巢(中国)有限公司副总裁、大中华区糖果和巧克力事业部总经理,北京蓝色光标公关顾问有限公司副总裁、消费品事业群总经理,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健康消费产业集团董事总经理。2018年6月起任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俊:1972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历任本公司计划发展部副主任,呼伦贝尔三元乳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本公司营销公司一分公司副经理、经理、支部书记,本公司营销公司副总经理兼业务部经理,本公司干酪奶粉事业部总经理、党总支书记,本公司战略投资部经理,湖南太子奶集团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本公司常温奶事业部总经理。2018年8月起任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宁无敌:1968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历任北京卡夫食品有限公司销售经理,本公司销售经理,上海三元乳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低温奶事业部副总经理,柳州三元天爱乳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送奶到户事业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低温奶事业部总经理。

张娜:1982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代表、证券事务专员、证券事务代表、证券法务副主任。2016年3月至2017年5月,任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17年5月起任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证券法务部经理。

股票代码:600429　　股票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8

#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6月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31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公司监事3人,参加会议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张志宇担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6月5日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传媒　　公告编号:2019-038

#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转让深圳证券时报传媒有限公司84%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出售资产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深圳证券时报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券时报社”)于2019年6月5日在广东省深圳市签署了《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公司拟将持有的深圳证券时报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报传媒”)84%股权转让给证券时报社。本次交易对价将参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记载的时报传媒账面净资产值(审计基准日为2019年5月31日),以评估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9年5月31日)为基准确定。证券时报社以部分现金,结合证券时报社或其关联方所持有的被投资公司股权,向公司支付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价款。

(二)交易各方关联关系

本次交易前,证券时报社持有时报传媒1%股权,证券时报社工会委员会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世纪元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元”)持有时报传媒15%股权。公司与证券时报社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审批情况

时报传媒84%股权对应的2018年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69,540.23万元,占公司2018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470,342.18万元的14.79%。时报传媒2018年度的营业收入为85,672.55万元,占公司2018年度的营业收入378,476.43万元的22.64%。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框架协议由公司经营班子审批后签署并披露。待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定稿后需报公司董事会审批。

(四)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证券时报社简介

名称:深圳证券时报社有限公司

住所、注册地: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5015号中银大厦17A、18AB座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何伟

注册资本:30,000.00万元

成立时间:1994年6月9日

经营期限:1994年6月9日至 2044年6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2702067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发布各类广告(含外商来华广告);资料翻译;信息咨询;承办分类广告;销售新闻出版所需的技术设备、文化用品、印刷用品、纸制品、通讯器材(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除外);自有房屋租赁。编辑、出版、发行《证券时报》;编辑、出版、发行《中国基金报》;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

股东及其出资情况:人民日报社出资30,000.00万元,持有证券时报社100%股权。

(二)主营业务

编辑、出版、发行《证券时报》等,《证券时报》是由人民日报社主管主办,以报道证券市场为主,兼顾经济金融信息的财经专业类报刊。

(三)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证券时报社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150,048.09万元,负债总额67,984.5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72,676.02万元;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4,736.58万元。

(四)证券时报社与公司的关系

证券时报社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是否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时报社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时报传媒简介

名称:深圳证券时报传媒有限公司

住所、注册地: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5015号中银大厦A栋20A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伟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

成立时间:2001年11月7日

经营期限:2001年11月7日至 2031年11月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3306649091

经营范围:经济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咨询;投资者关系管理专业咨询;企业管理信息咨询;广告业务;新闻出版所需的技术设备、文化用品、印刷用品、纸制品、通讯器材的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自有房屋租赁。(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制作、复制、发行广播剧、电视剧、动画片(制作须另申报),专题、专栏(不含时政新闻类),综艺。

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公司出资8,400.00万元,持有时报传媒84%股权;世纪元出资1,500.00万元,持有时报传媒15%股权;证券时报社出资100.00万元,持有时报传媒1%股权。

(二)主营业务

时报传媒获得证券时报社授予的《证券时报》的商业广告、财经信息的咨询策划、设计制作与代理发布等相关业务的独家经营权。

(三)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时报传媒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117,173.59万元,负债总额为34,387.60万元,应收款项总额25,972.0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82,785.99万元;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5,672.55万元,营业成本54,454.63万元,营业利润7,459.5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720.02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993.71万元。

截至2019年3月31日,时报传媒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数据如下:资产总额113,059.17万元,负债总额为28,971.13万元,应收款项总额26,094.2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84,088.04万元。2019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18,448.16万元,营业成本11,200.83万元,营业利润1,769.9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02.05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920.18万元。

(四)时报传媒与公司的关系

时报传媒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五)其他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有的时报传媒84%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公司未为时报传媒提供担保、财务资助、未委托时报传媒理财,时报传媒也未占用公司资金。时报传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框架性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证券时报社于2019年6月5日在广东省深圳市签署了《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尚未签署相关正式协议,具体情况以最终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质押协议》或其他协议为准。本次签署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股权转让

公司同意向证券时报社转让、证券时报社同意受让时报传媒84%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时报传媒股权。

公司承诺,公司对时报传媒84%股权拥有合法、完整的权利且该等股权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时报传媒84%股权上不存在亦不会存在其他任何质押、托管、司法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情形,不存在与该等股权有关的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或索赔事项,也不存在任何其他事项致使公司无权将时报传媒84%股权转让予证券时报社。

(二)股权定价及转让对价支付方式

各方同意,本次时报传媒84%股权转让的交易对价,将参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记载的时报传媒账面净资产值(审计基准日为2019年5月31日),以评估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9年5月31日)为基准确定,证券时报社以部分现金,结合证券时报社或其关联方所持有的被投资公司股权,向公司支付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价款,其中:

1. 被投资公司股权指:(1)证券时报社所持有的深圳市新财富多媒体经营有限公司31.11%的股权;